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

(十六)建立完善档案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档案安全应急处置协调机制和档案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制定应急预案,把档案馆(室)列入重点保护范围,确保档案安全受到危害时得到优先抢救和妥善处置,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十七)切实改善档案保管保密条件。严格按照有关规范和标准加快改造或新建、扩建档案库房,进一步提高档案库房的安全防灾标准,采用先进的安全保密技术、设备和材料,改善档案保管保密条件,确保档案安

全保密。

(十八)对重要档案实行异地异质备份保管。县级以上各级国家综合档案馆要对同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重要档案(包括新闻类电影、电视片、照片、录音、录像等音像档案)实行异地备份保管,对重要电子档案实行异地异质备份保管,确保党和国家重要档案绝对安全。

(十九)保障档案信息安全。建立标准,采取措施,确保电子文件、电子档案长期保存和利用。按照国家规定建立档案信息管理系统

安全保密防护体系,推进档案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和分级保护工作。进一步完善数字档案馆测评标准,严格执行档案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对上网文件、档案进行严格审查,严防把涉密文件、档案传输到非涉密网络上。加强对涉密信息系统、涉密计算机和涉密载体的安全保密管理,按照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要求,严防文件、档案在传输过程中失泄密。对涉密档案、重要档案的存储介质进行检验和认证,确保长期可用。

五、加大对档案工作的支持保障力度

(二十)加强对档案工作的领导。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指定专人分管档案工作,切实把档案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本部门本单位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列入工作考核检查的内容;定期听取档案部门工作汇报,定期进行督促检查,及时研究并协调解决档案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为档案工作开展提供人力、财力、物力等方面保障,推动档案事业发展同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六)

绛县档案局 宣

中共运城市委关于贯彻 《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实施意见

二、机关党组织设置与工作保障

(一)建立健全党的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在市、县(市、区)直属机关分别设立党的机关工作委员会,作为市、县(市、区)党委的派出机构,负责领导直属机关党的工作。同时,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在上级纪检监察机关和机关工委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市直属机关工委实行委员制,一般设书记1名,副书记4名(其中,一名副书记兼任市直党校校长),纪工委书记兼监委主任1名,专

职委员3至4名(按同级部门副职配备)。市、县(市、区)机关工委要健全机构,理顺关系,做到有机构、有人员、有办公场所、有经费保障。

(二)机关党的基层组织设置。机关党员100人以上的,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50人以上、100人以下的,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党员7人以上、50人以下的,设立党的支部委员会;机关正式党员3人以上、不足7人的,成立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设支部

书记1人,必要时增设副书记1人。机关基层党组织的新建、更名、撤销,需报上级党组织批准。党员不足100人需成立党委或党员不足50人需成立党总支支部委员会的,需报再上一级党组织批准。

设立机关党的基层委员会(以下简称机关党委)的部门,一般应当设立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机关纪委),机关纪委接受上级纪委和本部门机关党委的双重领导;不设机关纪委的部门,机关党委中应

当设立纪检委员。

机关党委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委员为5至9人;机关纪委一般设委员3至7人;机关党的总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设委员5至7人;机关党的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设委员3至5人。

绛县县直工委 宣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第十九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照下列原则编制:

- (一)严格保护基本农田,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农用地;
- (二)提高土地利用率;
- (三)统筹安排各类、各区域用地;
- (四)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 (五)占用耕地与开发复垦耕地相平衡。

第二十条 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应当划分土地利用区,明确土地用途。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应当划分土地利用区,根据土地使用条件,确定每一块土地的用途,并予以公告。

第二十一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行分级审批。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报国务院批准。

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人口在一百万以上的城市以及国务院指定的城市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经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查同意后,报国务院批准。

本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以外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逐级上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其中,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可以由省级人民政府授权的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批准。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一经批准,必须严格执行。

第二十二条 城市建设用地规模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充分利用现有建设用地,不占或者尽量少占农

地。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应当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中建设用地规模不得超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规模。

在城市规划区内、村庄和集镇规划区内,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应当符合城市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

第二十三条 江河、湖泊综合治理和开发利用规划,应当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在江河、湖泊、水库的管理和保护范围以及蓄洪滞洪区内,土地利用应当符合江河、湖泊综合治理和开发利用规划,符合河道、湖泊行洪、蓄洪和输水的要求。

绛县国土资源局 宣

中条山大会战

从全面来说,国民党在中条山这一地区的总兵力有二十万人之多;日军共集中了七个师团约十万人的兵力,兵分三路,采取“三进合击”、“重点突破”的战术,向中条山进攻。当时,在绛县境内的战况大致如下:

参与中条山战役的日军系北支派遣部队,由筱著司令指挥。兵分两路出发,冷口峪以西一个军团为右侧围部队,陈村峪、里册峪、磨里峪一个军团为左侧围部队。当时,由横水向陈村、里册等地运送粮草的汽车队,长达数里,尘烟飞扬,车声轰鸣,其势之凶,令人心惊。在此之前,警备队、警察所、新民会天天下乡,派车抓夫,拉走的牲口仅二区就有二百五十头之多。抓去的苦力,全县在千人以上。运往陈村前线的大米、罐头、子弹、麸料等物资堆积如山。华山脚下的孙家坡、樊家坡一带地里,几乎全成了日军山炮、野炮、榴弹炮的阵地。各种大炮都对准华山,排成一字形布开。日军严阵以待,一场规模空前的大战将一触即发。从日军备战雄厚之状分析,华山阵地要付出巨大的代价。

在此之前的两年零十个月,敌我总是打打停停,双方处于加紧备战、尖锐对立的状态。

1941年5月7日,是个腥风血雨的日子。下午5时,终于爆发了规模空前的大血战。

(四)

资政育人 以史为鉴

党史宣传专栏

绛县党史研究室 宣

遗失声明

- ※ 绛县古绛镇 361 度鞋店二部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为:14082660000475,现声明作废。
- ※ 绛县古绛镇 361 度鞋店一部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为:140826300020616,现声明作废。
- ※ 绛县城镇成军砂锅聚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为:142731300010990,现声明作废。
- ※ 绛县古绛镇晋照废品收购站不慎将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号为:140826300060291,现声明作废。
- ※ 绛县古绛镇兴达福利超市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注册号为:140826600012025,现声明作废。

绛县供水总公司 宣

